**维保参数要求**

以18.9万元/年的预算价向拥有超声类设备维保服务能力与资质的供应商购买两台超声整机维保服务2年，两年共计37.8万。

维保期内要求：

1.仪器整机全保，并提供详尽的维保服务方案。所更换的备件是原厂全新未拆封零配件，要求满足设备运行要求,保障不会对设备质量或图像产生不良影响，备件必须保证供应率为100%。备件的采购渠道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提供配件来源证明材料；

2.设备的开机率≥95％，按一年365日历日计算。如果未能达到此开机率，按1：7比例顺延保修期时间（即按天算、开机日每降低1天，保修期顺延7天），且每年提供4次原厂标准的深度保养服务（每三个月一次），并提供详细保养报告和年度总结报告；

3.探头出现故障或衰减时要求保修，维修期内提供备用探头供使用，维修后若达不到临床使用标准则需更换相同型号的原厂全新未拆封探头（探头包含①GE VIVID 7：探头1：7S（型号）；探头2：M4S（型号）；②GE VIVID E9：探头1：M5S-D（型号）；探头2：6S-D（型号）），采购渠道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提供配件来源证明材料，且探头更换次数不限；

4.针对突发情况有完善的应急保障方案，若设备停机超过36h，要求24h内提供合法合规的原厂同型号/更高端型号备用机或备用探头；

5.提供24小时×365天在线服务和技术咨询。在维保期内需保证仪器可正常开机使用，设备出现故障后：要求0.5小时内电话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提供突发性问题的解决措施及特殊紧急处理措施；

6.若有需求，免费提供临床操作以及维修维护培训服务，提供设备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升级和远程技术支持，并保证所有系统软件(非新增加功能软件)为合法的最新版本；

7.保证所更换配件及探头满足现行国家电器要求及计量标准，使仪器性能达到《医用超声诊断仪超声源 JJG 639-1998》的标准；

8.维保期结束后服务商需提供完整的保养及维修记录。最终采购中标价格、开机率及售后等商务条款以采购办招标后签订的合同书为准。